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江市监知促〔2022〕252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江门市知识产权扶持资金 (第二批) 安排计划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市场监管局(知识产权局):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江门市知识产权扶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江市监规字〔2021〕2号),现将 2022 年江门市知识产权扶持资金(第二批)安排计划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)。请各县(市、区)市场监管局(知识产权局)按规定“扶持资金由市本级财政与项目所在县(市、区)财政按比例分担,其中:对蓬江区、江海区、新会区、鹤山市按 3:7 比例分担,对台山市、开平市、恩平市按 1:1 比例分担”,做好后续资金配套工作。

联系人：何蔚萍，联系电话：3168301。

- 附件：1. 2022年江门市知识产权扶持资金（第二批）
安排计划汇总表
2. 2022年江门市知识产权扶持资金（第二批）
安排计划明细表
3. 绩效目标表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9月6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6日印发

校对：何蔚萍